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编号：临 2025-011 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经修订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及经修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审计（或审核）委员会名称、职责范围及其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统一、规范专门委员会名称，董事会同意将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调整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会组成成员不作调整。同时基于监事会的职权拟由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将《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实施细则》修改为《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并相应修改职责范围及其他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合规委员会的议案》

为提高董事会决策质量和工作效率，避免出现专门委员会职权交叉重叠的情形，按照精干优化高效原则，董事会同意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取消合规委员会，合规委员会的职权由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董事会合规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应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举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为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非独立董事 6 人。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范保群

先生、陈其锁先生及袁坚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谢军先生、章榕先生、陈鹏先生、何清波先生、吴丹女士及杨建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股东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7、审议《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有效履行其相应职责和义务，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提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方案如下：

（1）独立董事固定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因履职需要产生的其他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2）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其他具体工作职务的董事，依据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和薪酬管理办法确定并领取相应报酬，不额外领取董事职务报酬。

（3）未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或其他具体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情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审计（或审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

同意向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授信 10,0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期为 1 年。贷款方式为信用。至本次交易为止，本年度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未超过经股东会批准之持续关连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限额。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谢军、何清波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独立董事候选人：

范保群，1972 年生，管理学博士，美国斯坦福大学访问学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金光讲席研究员、助理院长。

陈其锁，1973 年生，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服务合伙人。

袁坚，1964 年生，工学博士，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武汉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兼任河北省沙河玻璃技术研究院院长，中国硅酸盐学会玻璃分会副理事长、中国硅酸盐学会溶胶凝胶分会常务理事、全国工业玻璃和特种玻璃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安全玻璃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行业中心技术专家。

上述候选人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第 3.2.2 条所列情形；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谢军，1966 年生，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工程师。曾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加工玻璃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兼常务

副总经理等职务。

章榕，1971 年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兼任中建材（宜兴）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凯盛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玻璃设计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总裁助理，中建材（合肥）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秦皇岛北方玻璃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凯盛（自贡）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陈鹏，1976 年生，本科，工程师，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总裁。曾任山东金晶科技有限公司滕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代理常务副总裁，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凯盛玻璃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何清波，1968 年生，本科，高级政工师，公司执行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曾任洛玻集团龙飞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洛阳龙新玻璃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经理，洛玻集团洛阳龙昊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河南省中联玻璃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吴丹，1986 年生，硕士，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部长。曾任北京伟基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润朗律师事务所律师，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首席法律顾问。

杨建强，1971 年生，本科，高级工程师。现任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曾任蚌埠中建材信息显示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部长、采购

部部长等职务。

除以上所述情形外，上述候选人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任何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第 3.2.2 条所列情形；均未持有公司股份。